

标段编号: 2018-440300-86-01-706633016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市文化馆新馆（原深圳市群众艺术馆新馆）景观绿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业绩文件

投标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07日

# 业绩文件目录

业绩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具体要求详见汇总表格式）：

- (1) 投标人业绩文件汇总表。
- (2)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重要提示：1. 投标人需准确填写自评表，业绩文件自评表中未填报业绩，不予计量；  
2. 指标数据务必准确，如填报有误，可能影响投标人业绩认定；3. 证明资料页码数据务必准确，如填报有误，可能导致因资信条目指标数据无法核实，业绩不予认定。4. 如投标人填报业绩高于要求业绩的上限，仅取要求业绩上限的前 N 项予以评审（前 N 项业绩经审核不符合规定不再向后递补）5.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应为原件扫描件，如提供的为复印件扫描件，则应加盖投标人公章。6. 合同签订前中标候选人有义务配合招标人进行投标真实性核查，未能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复核投标真实性的或复核投标存在不真实情况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投标人业绩文件汇总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有关要求或说明  | 业绩格式   | 证明资料  | 证明资料要求  |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若原件扫描版为中文简体,则无需提供翻译版)  |
|----|--------|--|--|---|---|--|
| 1  | 企业业绩情况 | <p>投标人提供近 5 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 完成的最具代表性且取得国家级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奖项的获奖业绩,提供的业绩数量不超过 2 项。</p> <p>证明材料: 获奖证书或获奖名单 (必须提供); 合同 (必须提供)</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奖项证书或获奖名单须体现工程名称、获奖时间与投标人名称。</li> <li>合同需提供关键页扫描件, 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承发包人名称、承包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章页等。</li> <li>业绩认定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获奖名单中载明的获奖时间为准。</li> <li>国家级奖项特指中国风景园林学会颁发的“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li> <li>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业绩不予认可。</li> </ol> | <p>投标人提供近 5 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完成的最具代表性且取得国家级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奖项的获奖业绩,提供的业绩数量不超过 2 项。</p> <p><b>项目1:</b><br/> <u>项目名称: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u><br/> <u>奖项名称: 2023年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u><br/> <u>合同金额: 3308.183967万元</u><br/> <u>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12月30日</u><br/> <u>获奖时间: 2023年12月</u><br/> <b>项目2:</b><br/> <u>项目名称: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总承包四标段</u><br/> <u>奖项名称: 2021年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u><br/> <u>合同金额: 5964.80万元</u><br/> <u>合同签订时间: 2018年12月06日</u><br/> <u>获奖时间: 2021年11月</u><br/> <b>项目3:</b><br/> <u>项目名称: 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u><br/> <u>奖项名称: 2020年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u> </p> | <p>提 供 的 业<br/>绩 证 明 材<br/>料 为: 获 奖<br/>证 书 或 获 奖<br/>名 单 (必 须<br/>提 供);<br/>合 同 (必 须<br/>提 供) 等。</p> | <p>对原件扫描件<br/>的<u>工程名称</u>、<br/><u>合同金额</u>、<u>合<br/>同签订时间</u>、<br/><u>奖项名称</u>、<u>获<br/>奖日期</u>进行标<br/>记</p> | <p><b>项目 1: (原件扫描件):</b><br/> <u>工程名称</u>页码: P6<br/> <u>合同金额</u>页码: P8<br/> <u>合同签订时间</u>页码: P19<br/> <u>奖项名称</u>页码: P5<br/> <u>获奖日期</u>页码: P5<br/> <b>项目 2: 同上</b><br/> <u>工程名称</u>页码: P25<br/> <u>合同金额</u>页码: P28<br/> <u>合同签订时间</u>页码: P29<br/> <u>奖项名称</u>页码: P24<br/> <u>获奖日期</u>页码: P24<br/> <b>项目 3: 同上</b><br/> <u>工程名称</u>页码: P38<br/> <u>合同金额</u>页码: P39<br/> <u>合同签订时间</u>页码: P40<br/> <u>奖项名称</u>页码: P37<br/> <u>获奖日期</u>页码: P37</p> |

林工程奖金奖

合同金额: 8015.701284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18年7月13日

获奖时间: 2020年11月

**重要提示:** 1. 投标人需准确填写自评表，业绩文件自评表中未填报业绩，不予计量；2. 指标数据务必准确，如填报有误，可能影响投标人业绩认定；3. 证明资料页码数据务必准确，如填报有误，可能导致因资信条目指标数据无法核实，业绩不予认定。4. 如投标人填报业绩高于要求业绩的上限，仅取要求业绩上限的前 N 项予以评审（前 N 项业绩经审核不符合规定不再向后递补）5.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应为原件扫描件，如提供的为复印件扫描件，则应加盖投标人公章。6. 合同签订前中标候选人有义务配合招标人进行投标真实性核查，未能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复核投标真实性的或复核投标存在不真实情况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

## 获奖证书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  
〔施工〕东莞市]

奖励等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吴 穷、吴文斐、刘西春、慎保华、  
胡 佳、刘 闻、蔡名昌、慎海霞、黄 欣、  
蔡笑欣、黄如敏、程 超

证书编号：2023—GC1—0191



2023年12月

##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HN-FBHT-2021-122-松山湖-044

###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园林绿化工程)

工程名称: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分包人已对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园林绿化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

1.2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屏山村

1.3 工程结构: 框架-钢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 本工程范围内的园林绿化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 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室外园林绿化专业工程所涉及的深化设计、材料购置、运输、制作、安装、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维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达到最终竣工验收标准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月31日 (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为准)。

景观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日期: 2021年6月30日 (以本分包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为准)。

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日期: 2021年5月31日 (以本分包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为准),部分绿化工程因季节原因无法施工可推迟到 2021年6月30日。

景观工程作业总日历天数为: 150 天, 绿化工程作业总日历天数为: 120 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

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瘟疫、政府禁令、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创奖要求：鲁班奖，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33081839.67元（大写：叁仟叁佰零捌万壹仟捌佰叁拾玖元陆角柒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30350311.62元（大写：叁仟零叁拾伍万零叁佰壹拾壹元陆角贰分），增值税为人民币2731528.05元，税率9%。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材料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增值税为人民币\_\_\_\_\_/\_\_\_\_元，税率\_\_\_\_\_%；建筑/安装服务（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增值税为人民币\_\_\_\_\_/\_\_\_\_元，税率\_\_\_\_\_%。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倒运费用、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预埋预留、垃圾清运、现场搭拆施工用架子、后期服务等费用）、超高费（如有）、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样板引路工程等费用；

③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书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

险费、扰民或民扰费用（以相关部门认定为准）、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费及检验试验费、第三方检测费、验收费、安全监督费用、试运行费、地上和地下障碍物清除及破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该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乙方承诺：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由于现场实际情况、甲方或建设单位要求，需要抢工或提前完工的，乙方应积极配合，不得以费用未确定等任何借口拒绝或拖延执行；且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能力无法满足前述要求的，甲方有权组织其他单位代为完成，乙方应提供配合且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代为完成部分工程款（该部分工程款由甲方直接与代为完成者直接结算，乙方对结算结果完全予以认可）及甲方管理费等），此费用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综合单价表中约定。

##### 4.3.1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已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施工范围内的施工放线（控制定位线由乙方负责，由甲方复核）；按照总包要求与各分包配合测量放线，需配置专职测量员；
- (2) 材料或预制构件因实际施工需要的场内多次倒运的装卸、运输、码放，周转料具的进场装卸车，以及塔吊正式使用前相关材料或预制构件的倒运、超出塔吊覆盖范围的多次倒运等；
- (3) 楼梯踏步、门窗洞口、框架柱砼等成品及半成品保护用工及用料；
- (4) 现场简易工作台的搭设拆除及施工机械基础施工以及安装拆除；
- (5) 所有自有施工机械保养及维修；
- (6) 材料从现场加工厂地至施工操作面的运输费用；
- (7) 生产工人的医疗、保险、劳动保护、交通费、注册费、各种应交政府的费用以及防暑、采暖等费用；
- (8) 各类材料试块的制作、养护及配合送检装卸车。同条件试块乙方须焊制钢筋笼并放到甲方指定位置存放，每天至少2名工人配合，费用已含在合同单价中。
- (9) 现场临时设施（比如电缆电箱等）的成品保护费用；
- (10) 施工期间与甲方的其他分包队伍（如主体、土方、桩基、防水、支护降排水、外架施工、样板工程、钢结构、预应力、机电安装等）间的穿插和配合施工产生的费用；

- (11)脚手架防护体系、模板支撑体系、脚手板、挡脚板（包括楼梯间及楼层等）、卸料平台、四口五临边等涉及安全隐患的安全防护栏杆、防护网的搭设、维护、刷油及刷漆（包括打磨、除锈）、改造、增设，拆除、分类分规格指定地点整齐码放、进退场装卸车等；
- (12)工完场清、工完料清，乙方施工完毕后，办理现场移交清单，并经交接双方及甲方签字确认；材料分类码放整齐，现场禁止砂浆直接倒在地上，应砌筑砂浆池。
- (13)施工期间与甲方的其他分包队伍穿插施工，由谁产生的垃圾由谁带走，如若出现扯皮，将对双方进行双倍罚款。
- (14)进行安全文明施工及绿色施工；
- (15)为满足验收标准所需要考虑的所有因素等。
- (16)竣工资料、图纸的制作、验收、存档、移交以及按照招标文件、合同图纸的要求进行任何二次深化设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相关设计费、专家审查费已包含在措施费中。
- (17)临时用地引起的费用：乙方应针对现场实际情况及合同的要求，自行判断是否需要安排场外临时工程用地或施工用地。如果需要，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乙方应自行安排且相应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
- (18)其他措施费：指甲方认为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且措施项目没有列项的措施费用。
- (19)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提交所有物料的供应地点，甲方将会组织实地考察是否满足项目要求。
- (20)乙方需了解现场土质情况，确保种植后苗木的存活，外购土或现场取土，都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 (21)乙方需仔细勘察现场，充分了解现场情况，中标后不得以其他各种理由（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情况发生变化、法律法规调整、政府政策调整等）调整价格。
- (22)乙方进场一周内需根据相关规范和现场实际情况提交施工方案和养护方案，养护期内需满足景观效果，植物长势良好，健壮，成活率达100%。出现死株情况需及时补种。
- (23)乙方苗木植被种植土等材料根据规范要求送检，检测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 (24)乙方需要做好成品保护工作，需要对现场现有的各类构件做好成品保护（包括现场的非乙方施工范围之内容），如因乙方保护不到位而发生整改或修补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 (25)乙方须严格按照图纸、技术规格说明书等要求进行施工及材料采购，如图纸、技术规格说明书、清单存在冲突部分，以最严要求为准，乙方已充分熟悉图纸及技术规格说明书要求的各种情况，不能因清单未写明要求调价或增加报价等。
- (26)乙方养护固定管线、机械（如水泵、加压泵、水管、电缆等）等均已包含在单价内，乙

方须在技术标中说明所用管线、机械具体参数及规划，养护管理期完成后一并移交至甲方。

(27) 乙方须对园林绿化进行深化，包括植物配置、种植、管线等，深化费用已包含在单价内。

(28) 施工期间工人宿舍由甲方免费提供，乙方服从甲方的管理。养护期间的宿舍由乙方自行考虑，甲方不提供住宿。

(29) 素土夯实的压实系数及高程不小于图纸及规范要求，不另行计取压实及基层平整费用。

#### 4.3.2 模板及其支撑系统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各种模板的定位放线；
- (2) 模板的制作安装：各种模板的拼装、各种支撑安装及垫块制作安装、找平找直；
- (3) 模板的拆除：各种模板、支撑的拆除；
- (4) 各种模板的清理、保养、维修及进出场的装车卸车、清点码放等；
- (5) 材料和工具的场内水平垂直运输；
- (6) 工完场清，工完料清，达到工期、质量、符合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所需的全部工艺、工序；
- (7) 模板工程已充分考虑了模板支撑体系支撑高度、按指令要求加密、回顶等影响；延后或提前拆模造成材料投入的增减；为达到质量要求采取封密式模板代替开敞式模板但不予以计量的因素；也考虑其他第三方施工造成的降效及对其的协调配合。

#### 4.3.3 混凝土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砼浇灌、振捣、抹平、压实、搓毛、养护（养护剂塑料膜等养护用品由乙方提供），叠合箱安装（如有）、底部清理等；
- (2) 铺翻脚手板，安放移动跳板；
- (3) 安、拆、移动、清洗砼输送泵泵管，泵管保温；
- (4) 接茬部位（包括但不限于后浇带、施工缝）砼的清理、剔凿、保护、养护；
- (5) 砼施工的质量通病防治与修理等全部施工内容；如发现砼有质量问题，乙方须在甲方指定时间内整改完成，如不整改，甲方找其他队伍进行整改，费用从工程款中扣除；
- (6) 外脚手架基础混凝土垫层及高支模支撑体系基础混凝土垫层的施工及因施工过程中损坏的修补工作。
- (7) 混凝土工程已综合考虑了机械故障、风雨等恶劣天气而采取的如覆盖、疏通泵管等费用增加，在实际施工过程中甲方除提供商品砼外不提供任何材料且除约定单价外不作任何额外补偿；

- 
- (8) 结构局部质量问题的修理必须达到规范标准，并通过优质结构验收；
  - (9) 浇筑方式执行甲方要求；
  - (10) 与甲方其他分包配合所增加的其它工作内容；
  - (11) 工完场清，工完料清，达到工期、质量、符合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所需的全部工艺、工序。

#### 4.3.4 内外架搭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脚手架、各种支撑体系、人货通道（钢管、扣件、可调托撑、新型模板支撑体系（承插式或盘扣式等）、塔吊防护的搭拆；
- (2) 铺、翻脚手板及固定；
- (3) 挂、拆、更换各种安全网（平网、立网、挑网）；
- (4) 采用标准化各种平面和立面预留孔洞、楼面及屋面临边、楼梯口、阳台、雨罩安全防护栏杆及防护网的搭设、拆除（由甲方提供的标准化安拆除外）；电梯井口、预留洞口及施工电梯口的临边和水平面防护；
- (5) 钢管、可调托撑、各种扣件、新型模板支持体系、钢丝绳等周转料具的进出场装卸车、刷漆（油漆材料属零星材料）、分类分规格码放、出场修理及损耗；
- (6) 操作平台、卸料平台的制作、安装、拆除（经甲方许可后方可拆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不再另行计算）；
- (7) 脚手架眼封堵；
- (8) 拆除的材料、周转料具场内水平垂直运输，在场内按甲方指定的位置分类分规格码放整齐，清理退场。

#### 4.3.5 安全文明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 (1) 施工期间的雨、雪、污、排水；雨季防洪用工及创安全文明示范工地的全部用工；冬季施工所采取的措施；
- (2) 按标准化防护要求，甲方只负责标准化防护的第一次的安装，除第一次安装外的安拆、移位、使用期间的维护、修整等全部由乙方负责。除标准化防护之外的所有临时防护，由乙方负责。如果乙方因工作需要，需对以上防护设施进行拆除时，应在工作内容完成之后及时进行恢复；若不采用标准化栏杆进行防护，则由乙方负责所有防护工作；
- (3) 施工区域内悬挂甲方企业及各种安全文明施工图牌、条幅等；
- (4) 施工期间的乙方自身施工范围内的安全防护搭拆，如脚手架、各种平台及防护支撑体系、人货通道、四口五临边安全防护、各种加工场地防护棚、各种机电设备防护、垃圾站、

包括但不限于除甲供机械以外的所有钢筋加工机械（钢筋弯曲机、钢筋切断机、钢筋调直机等）、数控加工机械、木工机械（木工平板刨床、木工压刨等）、焊接机械（电焊机、弧焊机、铆焊设备、闪光对焊机、其他焊接设备等）、电动机、砼振捣器、砂浆搅拌机、布料机、现场抽水水泵、圆锯机、打眼机、立钻机、电动切割机、卷阳机、沙轮机、混凝土搅拌机、砂浆机、照明器材、翻斗车、照明器材、放线测量仪器、水平仪器、各种衡器、电焊防护用品面罩、手套、工作服、劳保服、鞋子、帽子等所有小型机械设备及机具、手头工具及劳保用品等，以及小型机械消耗性材料及配套使用机具等，所有一二级配电箱及到一二级配电箱的输电电缆以外电箱、电缆、电器、所用工具、市政接驳口外的施工用水管等。

#### 4.4 其他

4.4.1 所有应由乙方向行政管理部门交纳的费用、人员进场费用和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本合同中的所有税费，由乙方按照国家相应规定自行缴纳。乙方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和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

#### 4.4.2 水电费

##### 4.4.2.1 生活用水电费：

生活用水电费按结算值的1%扣除，若乙方未安排任何人员使用工人生活区，生活水电费可以在结算时不扣除并承担因房屋租赁引起的一切责任；

##### 4.4.2.2 施工用水电费：

①乙方在进场后单独接表使用水电并按实计取扣除，为此所产生的一切接驳、拆卸、还原、修补等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用电用水由甲方提供至二级配电箱及供水立管（乙方应充分了解本工程二级配电箱及供水立管接驳点，施工时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次布置二级箱及临时水接驳点），其他材料及机械由乙方自行承担，使用机械及材料需满足总承包单位质量安全管理要求，每月2号以前联系甲方进行抄表确认上月水电用量（含养护期内）；

②乙方如无法满足上一条施工用水电费管理要求，施工用水电费按照以下规定执行：施工用水电费收费按结算值的1%扣除。

4.4.3 合同备案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应由甲方交纳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负责办理本合同备案事宜，如因乙方合同备案不及时导致乙方无法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无法抵扣甲方已经缴纳的税金、施工手续无法正常办理等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支付2万元违约金。

4.4.4 乙方工程报量应包含相应安全生产费用投入，安全费用以建筑工程造价为计

提依据，计提比例为：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不得低于 2.0%，市政公用工程、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通信工程不得低于 1.5%，若地方政府计提标准高于上述要求的，参照地方要求执行。乙方在安全费用计提时要附带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明细，并经甲方专职安全管理人审核后，予以核算。

## 五、工程款支付

在建设单位支付甲方对应当期工程款的前提下，甲方按照如下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5.1 进度款：本工程按月支付工程款，支付比例 70%。工程量计量与安全问题发生频次及整改完成率情况、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合格率、材料浪费消耗及材料现场管理等评价结果相关联。具体如下：

|    |                  |   |
|----|------------------|---|
| 质量 | 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合格率 P  | 95%<P≤100%时，工程量计 100%，90%<P≤95% 时，工程量计 95%，85%<P≤90%时，工程量计 90%，80%<P≤85%时，工程量计 85%，P≤80%时，工程量计 80%（甲方商务工程师根据甲方质量工程师签署的某分项工程合格率，对相应分项工程的工程量进行扣减） |
| 安全 | 安全问题发生频次及整改完成率情况 | 安全问题发生频次高，工程量计 97%；安全问题整改率低，工程量计 97%；（甲方商务工程师根据甲方安全工程师签署意见，对相应工程量进行扣减）  |
| 材料 | 材料浪费消耗及材料现场管理    | 材料浪费多，工程量计 97%；材料管理差，工程量计 97%；（甲方商务工程师根据甲方物资工程师签署意见，对相应工程量进行扣减）   |

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方法及相关要求按照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甲方《工程实体质量实测实量操作手册》(CSCEC81-JC-2016) 及甲方现场要求执行。

5.2 完工付款：本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甲方已确认工程量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80%。整体工程（即甲方作为总承包单位所对应的工程，下同）全部完成后或结算初审完（以报送到分公司为准）付至甲方已确认工程量且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85%。

5.3 结算付款：整体工程（即甲方作为总承包单位所对应的工程，下同）全部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且总包结算办理完毕后 6 个月付至分包结算值 95%，剩余 5% 作为工程保修金（保修金的返还详见十三条）。分包结算完成后 15 日内，乙方应提供结算值 100%的发票（需确保发票为当年度发票）原件及抵扣联电子版扫描件，否则甲方可拒绝付款。

5.4 支付方式：采取网上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e 点通或其他合法有效的付款方式（乙方承担全部贴息费用、利息费用、手续费等银行费用）。乙方委托专职

收款人办理收付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填写《分包商、供应商、租赁费付款申请（对账）单》，如乙方收款人有变动，乙方必须出具变更证明，并报甲方财务部门备案。

5.5 每期报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日内，乙方提供与当期已审核工程量等额的按合同约定税率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原件及抵扣联电子版扫描件。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保证信息完整、内容规范，备注栏按甲方给定信息备注清楚，否则退回重开；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已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作废或者红冲；每出现一张未经甲方同意私自作废或者红冲发票，按照1000元/张进行罚款，罚款金额从当期付款中扣除，并在分包劳务结算中扣除；同时乙方承担因擅自作废给甲方造成的所有责任及损失。甲方在收到乙方增值税发票且经验证合法有效后付款。

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及时提交报量资料，如因报量资料未及时提交造成无法付款，乙方无权要求付款。

#### 5.6 甲乙双方纳税人相关信息：

|       | 甲方信息                      | 乙方信息                      | 备注                                 |
|-------|---------------------------|---------------------------|------------------------------------|
| 全称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纳税人身份 | 一般纳税人                     | 一般纳税人                     |                                    |
| 税号    | 9131000063126503X1        | 91440300279296274G        | 该开户行为乙方基本账户，收款账户为基本户或者乙方指定的本单位其他账户 |
| 账号    | 31001522917055435820      | 7929015520000441          |                                    |
| 开户行   | 建行上海六里支行                  | 浦发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                                    |
| 地址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 深圳市深南大道6011号绿景广场（NEO）裙楼首层 |                                    |
| 电话    | 021-61691997              | 0755-88606143             |                                    |

乙方在开具发票前，需向甲方确认上述开票信息，否则，由于乙方未向甲方确认导致开票信息与实际不符，造成发票无法抵扣等问题，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 5.7 其他

由于业主资金不到位的原因，致使甲方不能按合同付款，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

如甲方根据情况需要以物抵债，甲方可以在某一付款节点以房屋（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拟抵进的所有房屋）等财产抵顶不低于合同价款的 10%。

若乙方不按要求开立银行账户或不接受付款方式，导致货款或工程款延期支付，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施工。

若乙方不按要求开立银行账户，导致货款或工程款延期支付，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施工。

乙方企业注册地若不在工程项目所在地，乙方开具发票需在工程所在地办理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书，并在开具劳务发票时在工程所在地税务局预交税金，乙方若不办理，由此产生的税务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 六、保证金

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保函金额为合同额的 2%，此保证金在进场前缴纳由乙方自行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返还要求和时间：本分包工程竣工且项目信息化中分包退场审批记录已评审完毕后三个月无息退还；安全、质量、工期任意一项达不到要求，或出现其他违约事项而拒绝履行违约责任，甲方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或保函。

乙方向甲方提交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或保函金额为合同额的 2%，此保证金由乙方自行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返还要求和时间：本分包工程竣工，乙方支付农民工工资达 100%且出具不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以后三个月无息退还。

## 七、材料供应

7.1 甲方按计划提供以下材料：详见综合单价表中约定。乙方限额领料，材料如超出甲方约定（如甲方无约定，则执行工程所在地相应定额标准），由乙方全部赔偿，价格按甲方购买价格加价 10%计取，在进度款中扣除。

7.1.1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在进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否则，以甲方与供应商双方确认的数量为准。甲方供应的材料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应符合设计要求，货到后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乙方负责卸车、搬运至仓库，并办理领用手续，由乙方自行保管使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计取装卸费、搬运费、倒运费及采购保管费。乙方未参加验收的，视为同意甲方的验收结果。

7.2 乙方供料：除 7.1 条约定甲供料之外的其他全部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括生产辅助用料、生活用料、低值易耗品，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    |                                  |                                    |       |  |   |       |            |  |
|----|----------------------------------|------------------------------------|-------|--|---|-------|------------|--|
|    | 带                                |                                    |       |  |   |       |            |  |
| 9  | 冬季<br>反光<br>背心<br>马甲<br>(喷<br>字) | 反光 2 级(红, 黄,<br>蓝, 绿)、120g 面<br>料  | Hudon |  | 件 | 22.00 | 24.86      |   |
| 10 | 夏季<br>反光<br>背心<br>马甲<br>(喷<br>字) | 反光 2 级(红, 黄,<br>蓝, 绿)网孔、120g<br>面料 | Hudon |  | 件 | 23.00 | 25.99      |   |
| 11 | 反光<br>工作<br>服套<br>装              | 橘黄色                                | Hudon |  | 件 | 95.00 | 107.3<br>5 |   |
| 12 | 安全<br>绳                          | 混编(国家老标准,<br>10米起,<br>16mm-22mm)   |       |  | 条 | 2.50  | 2.83       |   |
| 13 | 安全<br>鞋                          | 带钢板                                |       |  | 双 | 99.50 | 112.4<br>4 |  |

## 九、甲乙方代表

1、甲方现场代表: 于德新, 负责现场管理。

2、乙方现场代表: 吴穷, 代表乙方履行合同, 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

## 十、乙方资质及联系方式

乙方资质证书编号: D144147966

资质证书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资质专业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一级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0】020640延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0年2月25日至2023年02月25日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

36层

电子邮箱（必填）：e-mail@wkyv.com

联系电话：0755-36992000

微信号：\_\_\_\_\_ / \_\_\_\_\_

## 十一、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条款及承诺书等合同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如有）；
- (4) 甲方的招标文件；
- (5) 乙方的投标文件；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往来资料；
- (9) 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及要求；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十二、承诺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作，确保分包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向分包作业人员发放工资。履行承包人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安全的连带责任。

按照甲方要求积极使用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并配置专（兼）职管理员进行日常管理维护，承认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相关文件及相关数据具有法律效益。按时填报相关方系统中分包每日情况报告，如实填报当日施工

内容、工人出勤情况及机械使用情况等，经项目审核审批完成后将作为分包结算及索赔的重要参考依据，乙方对所招用农民工的实名制管理和工资支付负直接责任。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劳动用工和工资发放等情况进行监督。

需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十五条规定，乙方应当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并至少保存3年。

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应当包括乙方名称，支付周期，支付日期，支付对象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工作时间，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代扣、代缴、扣除项目和数额，实发工资数额，银行代发工资凭证或者农民工签字等内容。乙方在甲方支付工程款后7天内，需将上述资料复印件提交至甲方存档，如未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且未在期限内提交工资发放凭证，乙方需向甲方承担合同额1%/次的违约责任。

### 十三、工程保修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2年，绿化养护期为六个月。

建设工程的保修期和绿化养护期，自整体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保修金的返还：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2年，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28日内支付完毕（保修金不计利息）。但是，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的保修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选择下述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五、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30日

2. 合同订立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

3.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五份，分包人执二份。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建设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

验收日期: 2022 年 05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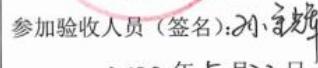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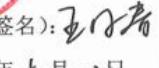
|      |  |              |            |
|------|--|--------------|------------|
| 工程名称 |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  | 工程地点         | 东莞市大朗镇屏山村  |
| 工程规模 | 园林施工面积约 120000 m <sup>2</sup> , 包括室外园林绿化专业工程所涉及的深化设计、材料购置、运输、制作、安装、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维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 达到最终竣工验收标准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 工程造价<br>（万元） | 3308.1839  |
| 开工日期 | 2021.01.31   | 验收时间         | 2022.05.22 |
| 建设单位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济南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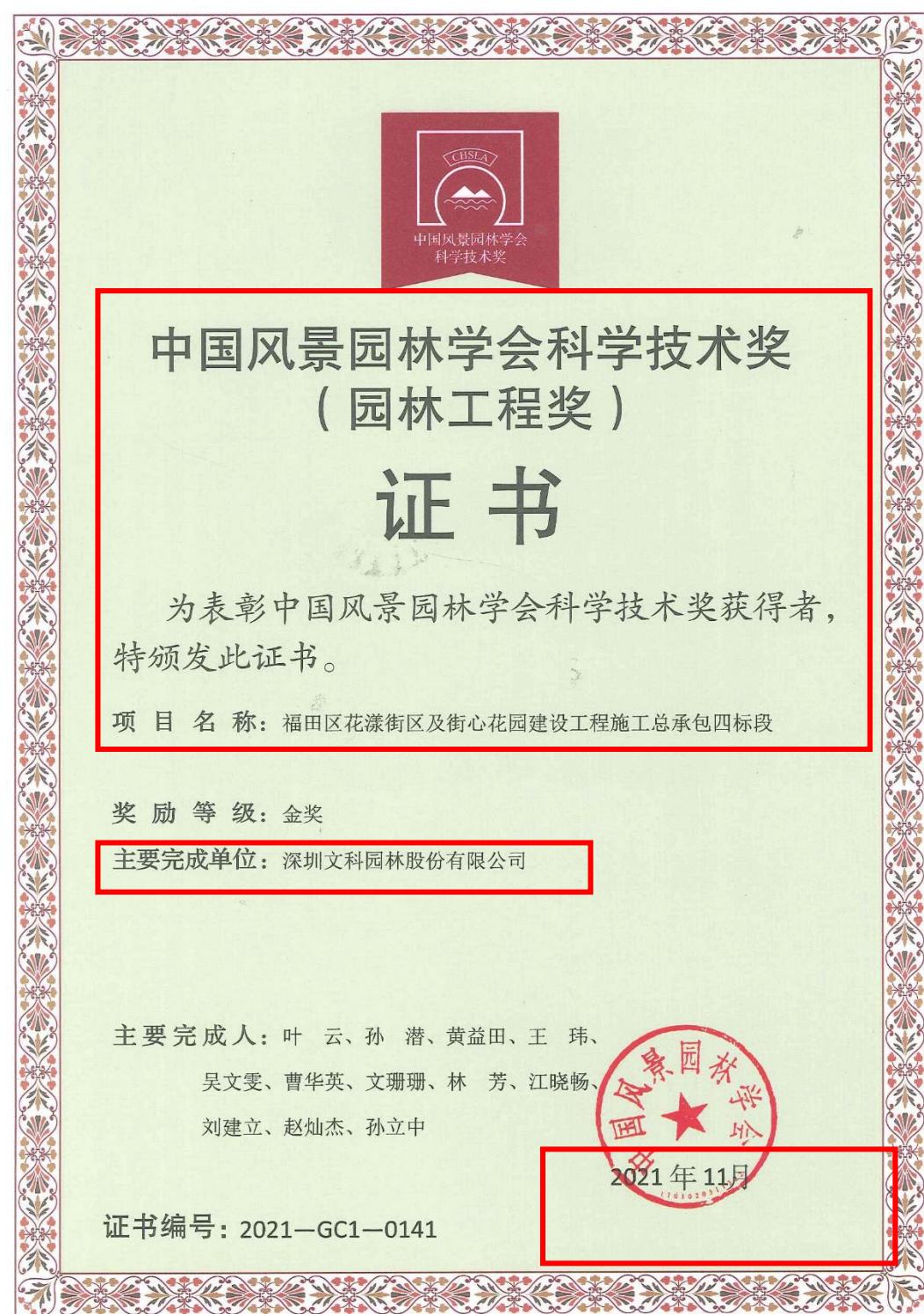
本工程各方面责任主体已按合同各项条款规定完成所要求的各项任务，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竣工验收符合法律规定程序。各方责任主体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2022 年 5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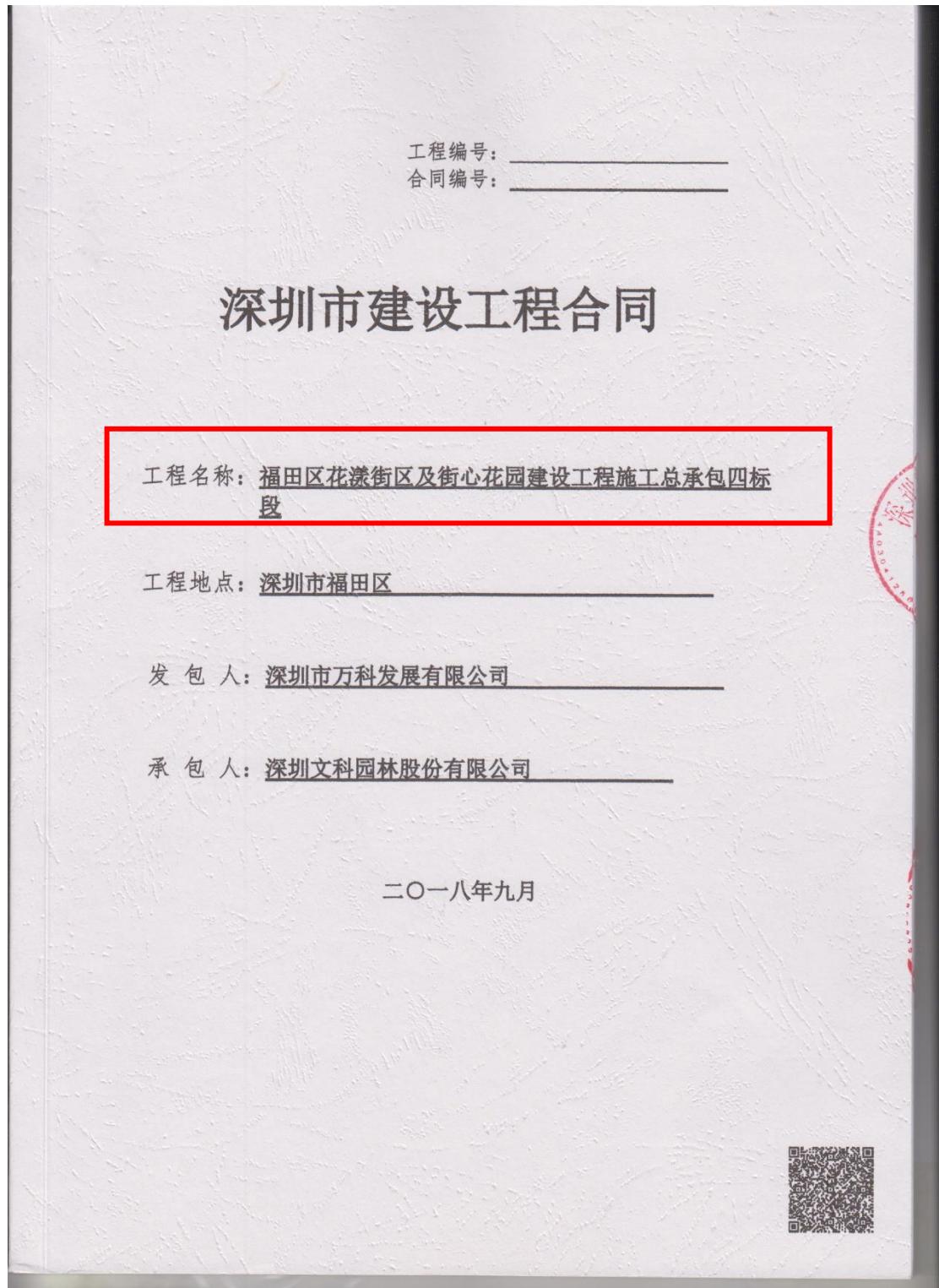
|      |  |      |   |
|------|--|------|---|
| 建设单位 | <br>(盖章)<br>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br>2022年5月22日  | 设计单位 | <br>(盖章)<br>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br>2022年5月22日  |
| 监理单位 | <br>(盖章)<br>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br>2022年5月22日 | 施工单位 | <br>(盖章)<br>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br>2022年5月22日 |

#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总承包四标段

## 获奖证书



## 合同关键页



# 合同文件格式

##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四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规划总占地面积约 60 万平方米，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街道和街心公园的园建、绿化及设施完善提升工程等。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包括但不限于绿化工程。实际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为准。 2、四标段施工范围：福保街道的石厦街（福强路至福民路段）、桂花路公园、福强路北侧绿地（中港城至物业时代新居门口绿化带、福强路南侧（国花路至水围村天桥绿地公园带、福民路区委北大门东侧绿地+福民社区公园，华富街道的福中路（彩田路至皇岗路段）、福科一、二路、华富路“万福树”雕塑绿地，华强北街道的中航九方商业广场、红荔路（华富路至华强北路段）南侧绿化带，莲花街道的深交所周边、景田南路街心公园，沙头街道的翠湾社区公园（新洲路辅道与金地一路交汇处），南园街道的南园路（上步路-同心南路城市广场路段）、下步庙社区公园（北区）、滨江新村社区公园（西区），福田街道的福安社区公园。

. 房建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土石方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金属门窗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  |
|----------|--|--------|--|
| 基坑支护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智能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br>桩径: 数量:  | 通风空调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br><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
|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br><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 室外环境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 装饰, 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br><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 电梯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br><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消防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br>庭院管: 米  |
|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其它工程   |  |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七通一平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 给水管道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米          |
| 挡墙护坡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
| 软基处理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 泵站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
| 道路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 电信管道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米          |
| 桥梁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座   | 电力管道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米          |
| 隧道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 路灯照明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座          |
| 排水管道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 道路改造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
| 排水箱涵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 绿化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燃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米          |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它工程     |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水电工程等一切与该项目相关的工程。         |

3. 其它工程: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水电工程等一切与该项目相关的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 2018 年 11 月 15 日(具体以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暂定 2019 年 0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5 日历天 (养护周期 90 日历天)。

标准工期    /    日历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 (大写): 伍仟玖佰陆拾肆万捌仟元整

(小写): ¥ 59648000 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6.8%, 其中不可竞争费不下浮)。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的补充协议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 协议书;
3. 补充条款;
4. 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附件;
6. 通用条款;
7. 中标通知书;
8. 招标文件 (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



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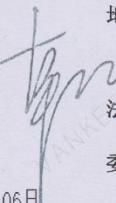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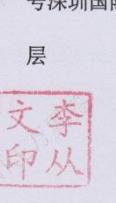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

效。

|   |  |   |
|---|--|---|
|                          |                           |                          |
| 地 址：  | 承包人(公 章)：<br>范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br>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36 层  | 地 址：  |
| 法定代表人：<br><br>永 壴<br>印 庆 | 法定代表人：<br><br>文 李<br>印 从 | 法定代表人：<br><br>文 李<br>印 从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 话：  | 2018年12月06日  | 电 话：  |
|   |  | 0755-36992000   |

传 真: 0755-82904080  
开 户 银 行: 华夏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账 号: 10859000000132420  
邮 政 编 码: 518026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四  
工程名称: \_\_\_\_\_  
标段

验收日期: 2020年1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         |                          |                |            |
|---------|--------------------------|----------------|------------|
| 工程名称    |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四标段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福田区     |
| 工程规模    | 约60万m <sup>2</sup>       | 工程造价(万元)       | 5964.8 万元  |
| 结构类型    | 市政工程                     | 工程用途           |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开工日期           | 2018年12月7日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登记号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 建企[2002]331号   |            |
| 代建单位    |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 A142000351-6/1 |            |
| 设计单位    | 湖北城隆市政园林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 D244011758     |            |
| 施工单位    | 深圳文澜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E144006387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甲测资字1100390    |            |
| 勘察单位    |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19016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专业组。

#### 1、验收组

|    |                   |
|----|-------------------|
| 组长 | 蒋彦军<br>胡小军        |
| 组员 | 段建波<br>邹小红<br>王海英 |

#### 2、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 长 | 组 员     |
|-------|-----|---------|
| 园建工程  | 胡小军 | 王海英     |
| 给排水工程 | 高自勇 | 贺苏丹     |
| 电气工程  | 高自勇 | 孙艳青     |
| 交通工程  | 隋世国 | 刘强      |
| 绿化工程  | 蒋彦军 | 邓昌勇 江海刚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员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br>名 称 | 质量保证<br>资料评定 | 观感<br>评 定 | 实测实量<br>评 定 | 评定等级 |
|-------------|--------------|-----------|-------------|------|
| 园建工程        | 合格           | 好         | 合格          | 合格   |
| 给排水工程       | 合格           | 好         | 合格          | 合格   |
| 电气工程        | 合格           | 好         | 合格          | 合格   |
| 绿化工程        | 合格           | 好         | 合格          | 合格   |
| 交通工程        | 合格           | 好         | 合格          | 合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姓 名 | 工作单位         | 职 称  | 职 务   | 签 名 |
|-----|--------------|------|-------|-----|
| 彭小萍 | 庄城集团         |      |       |     |
| 李红江 | 深圳市中行建设有限公司  | 执行总监 | 执行总监  | 李红江 |
| 司建波 | 深圳市中行建设有限公司  | 总监   | 总监    | 司建波 |
| 叶云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高级   | 技术负责人 | 叶云  |
| 蒋彦序 | 深圳万科         | 初级   | 负责人   | 蒋彦序 |
| 齐福生 | 深圳市中行建设有限公司  | 中级职称 | 技术负责人 | 齐福生 |
| 胡建军 | 深圳市中行建设有限公司  | 中级   | 高监代表  | 胡建军 |
| 隋世国 | 深圳市中行建设有限公司  | 中监   | 总监    | 隋世国 |
| 秦细均 | 深圳市中行建设有限公司  | 中行   |       | 秦细均 |
| 邹飞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初级经理 | 邹飞    | 邹飞  |
| 刘晓勇 | 文科园林         |      | 总监    | 刘晓勇 |
| 王明云 | 文科园林         |      | 总监    | 王明云 |
| 江晓畅 | 文科园林         | 初级   |       | 江晓畅 |
| 高自勇 | 深圳市中行建设有限公司  | 中级   |       | 高自勇 |
| 贺善丹 | 文科园林         |      | 质量员   | 贺善丹 |
| 孙艳青 | 文科园林         |      | 质量员   | 孙艳青 |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建设、监理、设计、勘察单位验收，施工单位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综合各单位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观感：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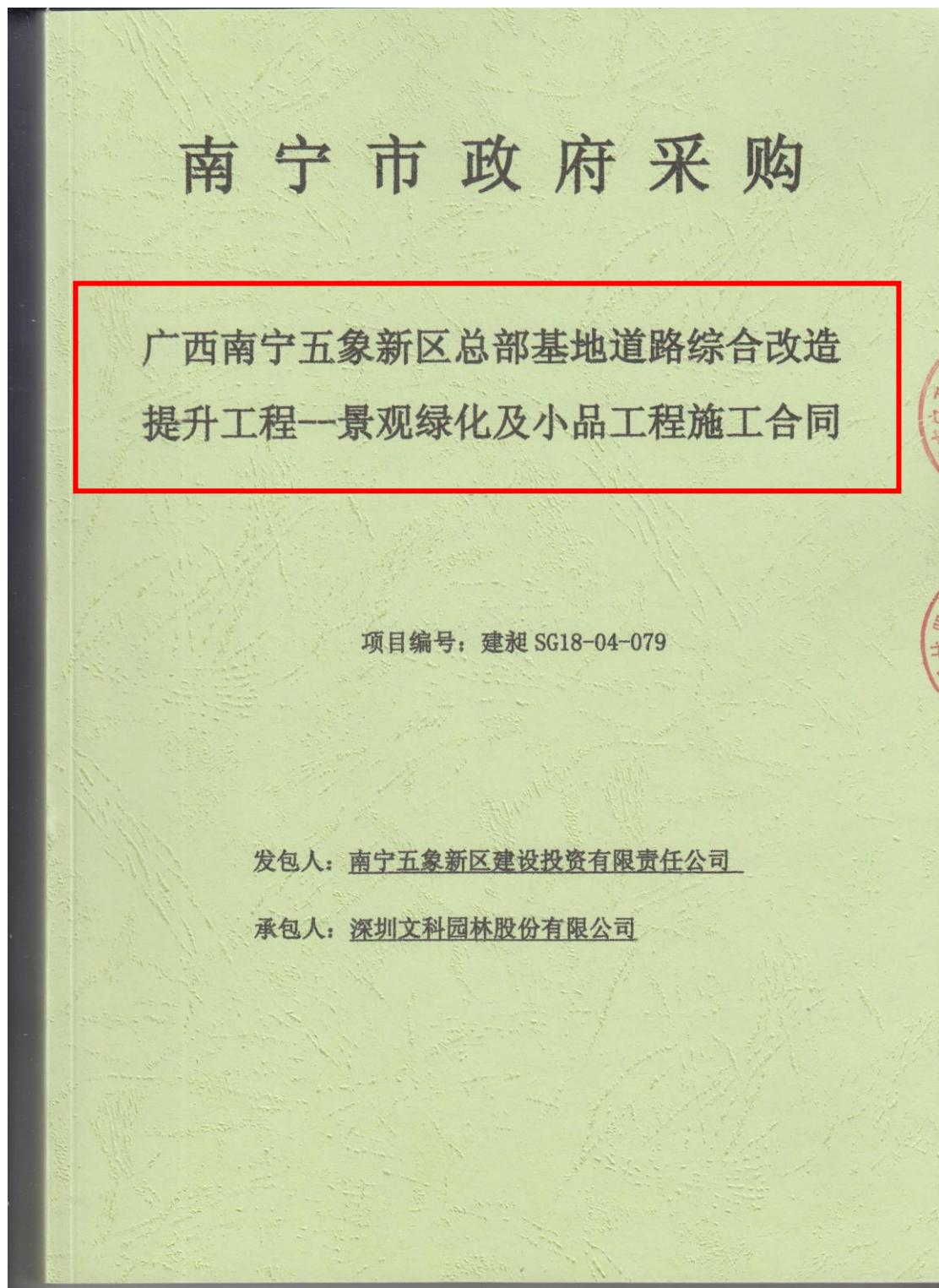
验收日期：2020年 1月 15 日

| 建设单位<br>(公章)  | 代建单位<br>(公章)  | 监理单位<br>(公章)   | 施工单位<br>(公章)  | 勘察单位<br>(公章)   | 设计单位<br>(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总监：<br>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负责人：<br> |

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  
绿化及小品工程  
获奖证书



合同关键页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宁五象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

2. 工程地点：南宁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发改五象[2017]227号。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五象总部基地 2.6 平方公里范围内的道路绿化及后排绿地的景观提升工程。

群体工程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施工图范围要求进行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含园林绿化及园建工程两个部分，其中园林绿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苗木采购及种植养护等工程；园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土方工程、微地形造景、平台、水景、水电、铺地、小品、树池工程等，不含景观灯基础、线路和灯具及雕塑）施工（具体范围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仟零壹拾伍万柒仟零壹拾贰元捌角肆分（¥80157012.8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贰仟陆佰壹拾元贰角陆分（¥632610.2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壹万元（¥201000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袁芳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8年7月13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宁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由承包人递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南宁五象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应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南宁市五象新区歌海路和飞龙路交

汇处东北面

邮政编码：530221

电 话：0771-6761927

传 真：0771-5532986

电子信箱：nnwxtz@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五象支行

账 号：4500 1605 0010 5966 6666

承包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应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2962746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

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36 层

邮政编码：518026

电 话：0755-36992000

传 真：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账 号：7731 6248 3180



## 竣工验收报告

桂质监档表 20 表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

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

建 设 单 位: 南宁五象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04 日

(由建设单位填写)

广西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统一印制

##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   |                                   |             |             |
|---|-----------------------------------|-------------|-------------|
| 工程名称  | 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  |             |             |
| 预估结算价(万元)   |                                   | 工程地址        | 五象总部基地      |
| 建筑面积(m <sup>2</sup> )<br>(或工程规模)  | 五象总部基地2.6平方公里范围内的道路绿化及后排绿地的景观提升工程 | 结构类型、层<br>数 | /           |
| 勘察单位名称  | /                                 |             |             |
| 设计单位名称  |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名称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名称  |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开 工 时 间   | 2018年07月13日                       | 竣 工 期 间     | 2018年10月25日 |
| 工程验收程序、内容、组织形式:<br>1.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中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单位、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br>2.验收内容<br>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凯旋路、宋厢路、金龙路、云英路、歌海路、飞龙路、庆歌路、龙村路、飞云路、歌韵路、盘歌路、飞云路西一里、飞云路西二里、规划三路、歌韵路东一里、规划七路、庆歌路北一里、背街小巷、6块疏林草地、山歌台、歌海花园、桂园等)园林绿化及园建施工图的全部内容。<br>主要工程量如下(详见竣工图):<br>1、 绿化工程: 乔木种植3893株; 灌木种植2548株; 片植地被种植46130.75m <sup>2</sup> ; 草皮种植150664.08m <sup>2</sup> ;<br>2、 园林附属工程:<br>(1): 行人指示牌280块、车档石1536个、车档石球150个、垃圾桶820个、文化宣传栏18个、导览信息牌40个、智能无人报刊亭8个、坐凳100个、廊架3座、六角亭1座、拱桥1座、连廊1座、雨水收集系统1套、弧形廊架1座、花池6个、给水管道总长5180m、排水管道总长3800m、雨水井共13座、污水井7座、溢流式雨水口22座等。 |                                   |             |             |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 开工前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 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
- 组织图纸会审, 设计交底、设计变更
- 组织工程质量验收
- 原设计有重大修改, 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
- 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 参加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
-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 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
- 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
- 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测报告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项目经理部管理人员的资格及配备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有审批并执行  
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  
按工程技术标准及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  
工序、部位、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  
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和质量事故的处理  
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资格及配备到位符合要求。  
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按规定编制审批  
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  
实施见证取样制度  
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  
签发质量问题通知单，并复查质量问题整改结果  
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  
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  
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内容，质量验收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 按设计文件要求完成施工，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3.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自评达到合格等级。
4. 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达到合格等级。
5. 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广西安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  |              |  | 开工日期  | 2018年07月13日 | <p><b>对工程的质量评价</b></p> <p>参加验收小组的各方人员形成如下统一意见：</p> <p>本工程各项资料经审核，基本齐全，各项外观、实测指标满足设计要求。</p> <p>1.本工程质量资料审查合格，资料得分 89 分；<br/>     2.本工程实测项目，实测得分 93 分；<br/>     3.本工程观感质量情况，外观得分 89.9 分；<br/>     4.本工程综合得分：综合得分 90.9 分。<br/>     综合以上四方面结果，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工程。</p> |             |
| 施工单位   |    |              |  | 竣工日期  | 2018年10月25日 |   |             |
| 合同造价<br>(万元)   | 8015.701284   | 施工决算<br>(万元) |  |   |             |   |             |
| <b>验收范围及数量：</b><br>竣工验收范围：<br>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凯旋路、宋厢路、金龙路、云英路、歌海路、飞龙路、庆歌路、龙村路、飞云路、歌韵路、盈歌路、飞云路西一里、飞云路南二里、规划三路、歌韵路东一里、规划七路、庆歌路北一里、青街小巷、6 块鹿林草台、山歌台、歌海花坛、桂园等）园林绿化及园建设计施工图的全部内容。<br><b>主要工程量如下（详见竣工图）：</b><br>1、绿化工程：乔木种植 3893 株；灌木种植 2548 株；片植地被种植 46130.75 m <sup>2</sup> ；草皮种植 150664.08 m <sup>2</sup> ；<br>2、园林附属工程：<br>(1) 行人指示牌 280 块、车挡石 1536 个、车挡石球 150 个、垃圾桶 820 个、文化宣传栏 18 个、导览信息牌 40 个、智能无人报刊亭 8 个、坐凳 100 个、廊架 3 座、六角亭 1 座、拱桥 1 座、连廊 1 座、雨水收集系统 1 套、弧形廊架 1 座、花池 6 个、给水管道总长 5180m、排水管道总长 3800m、雨水井共 13 座、污水井 7 座、溢流式雨水口 22 座等。 |   |              |  |   |             |   |             |
|  |   |              |  |   |             | 竣工验收日期  | 2018年12月04日 |
| <b>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b>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 勘察单位  |             |   |             |
|  |   |              |  | 签名：  公章  |             | 签名： 公章  |             |
| 设计单位   |   |              |  | 监理单位  |             |   |             |
|  |   |              |  | 签名：  公章 |             | 签名：  公章  |             |
| 施工单位   |  |              |  | 邀请单位  |             |   |             |
|  |   |              |  | 签名：  公章  |             |   |             |

# 变更通知书

## 迁移通知书

业务编号:52300028215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我局办理迁移登记手续，现将核准项目通知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注册号：440301103167551

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李从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422326196909202833

成立日期：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五日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出资期限：

核准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61276.7053

币种：人民币

企业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数：23

一般经营项目：风景园林的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植树造林的规划设计与施工，园林古建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乡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等环境污染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保技术咨询；花卉盆景的购销、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花卉苗木种植和新品种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环境污染防治；

迁出原因：经营需要

备注：企业由深圳迁移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迁移前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核准迁入登记通知书

顺德核变通内字【2023】第fs23122710893号

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279296274G

以上公司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 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 登记事项 | 变更前内容   | 变更后内容  |
|------|---|--|
| 住所   |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住所申报,仅作办公用途)   |
| 经营范围 | 风景园林的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植树造林的规划设计与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乡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防治等环境污染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保技术咨询;花卉盆景的购销、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花卉苗木种植和新品种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设)。 |
| 企业名称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备案事项 | 备案前内容   | 备案后内容  |
| 章程备案 |   | 章程   |

特此通知。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注册专用章